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出售、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潛在投資者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14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本公司及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要約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一部分。除非根據經不時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可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本公司證券將不會且目前不擬在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進行股份超額分配或任何其他交易，以於上市日期起至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的一段限定期間內，將股份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公開市場原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絕對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予以終止。有關穩定價格行動（如展開）可在容許進行有關行動的所有司法權區進行，而於各情況下，將會遵照所有適用的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進行，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有關穩定價格行動（如展開）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予以終止，且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有意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及證券及期貨條例對有關行動的規管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有意投資者應注意，進行穩定價格行動支持股份價格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而穩定價格期將於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股份的需求以至股份的價格均可能下跌。

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CHINA AIRCRAFT LEAS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131,800,000股股份（包括116,800,000股新股份及15,000,000股銷售股份）
（或會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118,620,000股股份（包括103,620,000股新股份及15,000,000股銷售股份）
（或會調整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3,180,000股股份（或會調整）

發售價：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7.82港元，
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
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繳足，多繳款項可於
最終定價後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1港元

股份代號：01848

聯席保薦人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CCB International

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CCB International



中金香港證券

聯席牽頭經辦人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CCB International



中金香港證券



CHINA TAIPING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資本化發行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可供發行或將予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全球發售包括初步提呈13,18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的香港公開發售（相當於初步發售股份數目10%），以及初步提呈118,62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的國際發售（相當於發售股份總數90%）。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17,793,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初步發售股份數目13.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待已發行及按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的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中央結算系統的一切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發售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

假設全球發售於2014年7月11日（星期五）香港時間上午8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4年7月11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alc.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刊載公告。

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7.82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5.53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82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7.82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本公司僅會按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考慮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以**網上白表服務**通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hkeipo.hk提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文本可於2014年6月30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至2014年7月4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但不包括2014年7月1日（星期二））在下列地點索取：

(1) 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下列任何地址：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36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2) 聯席牽頭經辦人下列任何地址：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36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太平証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41號
中保集團大廈2901室

(3) 收款銀行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a)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	上環分行	上環德輔道中317-319號啟德商業大廈地下F舖
	軒尼詩道分行	銅鑼灣軒尼詩道468號金聯商業中心地下2A號舖
	銅鑼灣分行	銅鑼灣渣甸街50號渣甸中心地下A舖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436-438號地下
九龍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漢口道35至37號地下1-2號舖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542號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721-725號華比銀行大廈地下
	觀塘分行	觀塘開源道79號鱷魚恤中心一樓5號和6號舖
新界	沙田分行	沙田中心3樓22J號舖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欣景路8號新都城中心2期商場2樓2011-2012號舖

(b)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	香港分行	中環畢打街20號
	英皇道支行	英皇道67-71號
九龍	長沙灣廣場支行	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G04號舖
	旺角支行	彌敦道678號華僑商業中心地下A及B號舖
新界	荃灣支行	荃灣沙咀道328號寶石大廈太平興業廣場地下G9B-G11號舖
	馬鞍山支行	馬鞍山新港城中心3樓3062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文本可於2014年6月30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至2014年7月4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但不包括2014年7月1日（星期二））在下列地點索取：

- (1)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或
- (2) 閣下的股票經紀。

使用**網上白表**服務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4年6月30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至2014年7月4日（星期五）上午11時30分（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通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由2014年6月30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至2014年7月4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正期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登記將於2014年7月4日（星期五）（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上午11時45分至中午12時正期間辦理。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條件及手續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

董事預期將於2014年7月10日（星期四）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calc.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的公告。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日期、時間及方式公佈。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股款發出收據。股份的股票僅會在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以及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2014年7月11日（星期五）上午8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文件。

預期股份將於2014年7月11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起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而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01848。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潘浩文

香港，2014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為陳爽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為潘浩文先生及劉晚亭女士；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為鄧子俊先生及郭子斌先生，以及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鶴先生、吳明華先生、張重慶先生及孫泉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